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43399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9日

商 标

Ha joae

申 请 人 刘小蓉

地 址 四川省合江县榕山镇塘沟村七社44号

代理机构 重庆守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电动运载工具；摩托车；摩托车车座；汽车；陆地车辆用扭矩变换器；电动自行车；电动三轮车；运载工具用悬置减震器；运载工具用行李架；运载工具用轮毂